

合同编号：_____



青岛华中世纪认证有限公司
Qingdao Huazhong Century Certification Co.,Ltd.

认证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

认证方（乙方）：青岛华中世纪认证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之规定，甲乙双方就管理体系/服务认证项目，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方意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类型

☐初次认证 ☐再认证 ☐特殊审核

二、管理/服务体系认证项目的内容和要求

1. 认证标准及认证依据：

认证领域	认证依据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 ☐ CNAS 认可 ☐ 非 CNAS 认可	☐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 CNAS 认可 ☐ 非 CNAS 认可	☐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 CNAS 认可 ☐ 非 CNAS 认可	☐ GB/T45001-2020/ISO45001: 2018
HSE 管理体系	☐ SY/T6276-2025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 GB/T31950-2023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 GB/T39604-2020
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	☐ RB/T089-2022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	☐ GB/T27922-2011
保养和维修服务认证	☐ Q/HZSJ001-2025
其它管理体系/服务认证	☐

2. 申请认证范围：_____

3. 拟认证范围内活动覆盖的场所地址：_____

☐不存在多场所/临时场所；☐存在多场所/临时场所，详见《多场所/临时场所清单》

4. 甲方管理体系覆盖的总人数_____人；服务认证覆盖的总人数是：_____人；

（注：认证范围及涉及人数、认证范围内活动覆盖的场所地址（生产/经营地址）的描述以乙方认证决定为准。乙方只对甲方提供的审核区域与场所，以及最终由乙方认证决定确认的书面范围负责）。

三、认证服务费用及付费方式

1. 甲方应向乙方交付以下费用（初审、监督和再认证）

1) 初次认证费用：

申请/注册费、审核费合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拾 万 仟 佰 拾 元）。

2) 监督认证费用：

年金、审核费合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拾 万 仟 佰 拾 元）。

3) 再认证费用：

年金、审核费合计：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拾 万 仟 佰 拾 元）。

4) 增加证书副本费用：中、英文证书副本_____元/套；200 元/张（需要时）

2. 初次审核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由甲方全额直接支付给乙方认证费用；

3. 监督审核和再认证审核付款方式为：甲方须在实施现场审核前全额直接支付给乙方（在接到监督/再认证审核沟通函后十日内汇至乙方公司账户）；

4. 乙方派出的审核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按实际支出由甲方承担；

5. 由于责任方原因造成审核人/日数或费用的增加，其增加部分应由责任方承担；

6. 当甲方因发生严重投诉、严重事故、严重不合格、企业名称、范围变更、经营地址变更、标准换版等情况，乙方须向甲方追加现场审核时，乙方将向甲方收取追加现场审核所发生的费用，其费用按实际工作状况重新核算；

7. 当甲方的产品在国家监督抽查中被查出不合格或重大安全环保事故时，乙方对甲方增加实施监督审核（监督审核将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公告起 30 日内完成），甲方按本合同支付给乙方监督审核费用。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 向乙方如实提供认证申请的有关文件和资料，且甲方应承诺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是真实合法的，一旦有证据表明甲方提供不真实的文件和资料，乙方有权随时撤销已颁发给甲方的认证证书；
- 2) 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管理体系成文信息（如：手册、程序、记录等），并充分证明管理/服务认证体系运行三个月以上；
- 3) 为现场审核组提供必要的交通、食宿、通讯、办公场所及其它必要的工作条件；
- 4) 甲方在获得证书后，应持续有效运行管理体系；应遵守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国家认监委和地方认证监督管理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予以配合和协助，对有关事项的询问和调查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
- 5) 甲方在获得认证后，应按规定接受监督审核、再认证审核及各种特殊审核，并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审核费用和其他费用；
- 6) 接受乙方及相关认可机构安排的见证评审任务和必要的特殊审核，接受认证监管部门的非例行检查，接受认可机构直接对获证组织管理体系运行及受审核过程进行现场验证，并在见证评审或非例行检查或现场验证过程中给予必要的配合；
- 7) 甲方获得认证后发生以下情况时，应及时向认证机构通报，并接受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决定的特殊审核或现场验证，并支付乙方审核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审核人员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若甲方未及时通报乙方，则乙方有权先行暂停认证证书，并将保留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或者其他措施：
 - a) 客户及相关方有重大投诉；
 - b) 生产、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被质量或市场监管部门认定不合格；
 - c) 发生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安全、环境污染或者职业健康安全有关的严重事故；
 - d) 导致监管机构介入的严重事件或违法的情况；
 - e) 相关情况发生变更，包括：法律地位、生产经营状况、组织状态或所有权变更；取得的行政许可资格的变更、强制性认证或其他资质证书变更；法定代表人、最高管理者变更、管理者代表变更；生产经营或服务的工作场所变更；管理体系覆盖的活动范围变更；管理体系和重要过程的重大变更等。
- 8) 甲方在获得证书后，按乙方公开文件的要求正确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有关信息并正确引用认证状态，不得擅自利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相关文字、符号误导公众认为其产品或服务通过认证；只就获准认证的范围作宣传。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暂停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志或引用认证信息。管理/服务体系认证证书如被撤销，甲方应立即停止使用任何引用认

证资格的广告材料，并将证书归还乙方。如认证范围被缩小，甲方应修改相关的形成文件的信息；在使用认证资格时，不得使乙方和（或）认证制度声誉受损，失去公众信任。

- 9) 甲方证书被暂停期间或撤销时，应立即停止继续宣传获证资格，并立即停止使用宣传获证资格的广告资料；在认证范围被缩小时，应修改所有的广告材料。认证证书被暂停、撤销或注销后，甲方如继续在业务活动中（包括宣传材料、广告、名片、公函等）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甲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10) 甲方有权就认证活动向乙方或相关管理机构提出申诉和投诉。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 向甲方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及公开性文件；
- 2) 有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认证规定，确定甲方认证注册范围，决定是否给予甲方认证注册和颁发证书；
- 3) 如由于甲方谎报或瞒报企业人数、多场所数量等造成审核人日增加的，乙方有权增加适当的认证费用；
- 4) 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或中途单方终止审核或通过审核证明不满足认证要求的，乙方有权不颁发认证证书，但应收取已经发生的认证活动费用；
- 5) 乙方对甲方的管理体系审核合格并对相关不符合的纠正措施的有效性跟踪验证后，推荐认证注册，经评定合格并批准后向甲方颁发体系认证证书。如果甲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对不符合进行纠正或采取纠正措施，乙方按相关认证认可规定做出不推荐认证的决定，前期所发生费用由甲方承担；
- 6) 在证书有效期内，乙方有权按规定实施例行性监督审核、特殊审核及认证有效性稽查/抽查，否则，乙方有权暂停、撤销甲方的认证资格并要求甲方停止使用并退还相关的认证证书；
- 7) 甲方获准认证后，如不按时支付年金、监督审核费及审核人员的差旅费用，乙方有权暂停、撤销甲方的认证资格并要求甲方停止使用并退还相关的认证证书；
- 8) 有权依据甲方的违规行为，做出暂停或撤销甲方认证注册资格，收回证书的决定；
- 9) 乙方按照认监委的规定动态性公布甲方的获准、暂停、注销和撤销认证状态；
- 10) 甲方有权就认证活动向乙方或相关管理机构提出申诉和投诉；

五、风险

1. 甲方如达不到或不能保持认证要求和条件，承担不能取得认证证书或不能保持证书的风险；
2. 甲方获证后可能因达不到认证时的条件或不符合乙方相关的认证规则，将承担被乙方暂停、撤销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识的风险；暂停期内及撤销认证资格时，立即停止使用证书和所有引用认证资格的宣传，证书撤销时应立即将证书交还乙方；
3. 甲方合同期内隐瞒重要信息、提供虚假信息可能导致被撤销证书的风险；
4. 乙方承担在认证审核活动中，由于公正性和有效性管理失控而产生的风险。

六、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一式两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完成签署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所有的正式信息均应以书面形式文件表达；
3. 本合同有效期为三年，注销或撤销认证证书的同时，本合同终止；

七、合同争议的处理

本合同执行中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调解。协商调解不成，可依法定程序向双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八、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执行合同，如签订合同后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双方应协商解决。由于单方面终止合同所产生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除外（不可抗力应是法律上认可的）。

九、合同更改和补充

在合同有效期内，因合同一方提出变更或补充合同内容时，经双方协商同意后以书面附件的形式记录，签署《认证合同变更补充协议》或《管理体系变更申请表》，且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或申请表中新内容生效后，本合同中与其相抵触的条款失效。

委托方（甲方）：

地址：

电话：

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认证方（乙方）：青岛华中世纪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6号世贸中心B座423-5

电话：0532-85910677

邮箱：huazhongcentury@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青岛香港路支行

账号：219537672501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单位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